

截至 2024 年 11 月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 预算调整情况说明

一、截至 2024 年 7 月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总体情况

截至 2024 年 7 月,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1379.14 亿元,其中:自治区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962.68 亿元,所属地州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416.46 亿元。

(一)一般债务限额情况。截至 2024 年 7 月,自治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4881.61 亿元,其中:自治区本级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1316.17 亿元,所属地州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3565.44 亿元。

(二)专项债务限额情况。截至 2024 年 7 月,自治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6497.53 亿元,其中:自治区本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646.51 亿元,所属地州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5851.02 亿元。

二、本次债务限额调整情况

2024 年 9 月,财政部收回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结存限额 227 亿元,其中:一般债务限额 199 亿元、专项债务限额 28 亿元;下达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结存限额 90 亿元,其中:一般债务限额 47 亿元、专项债务限额 43 亿元。2024 年 11 月,财政部增加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16 亿元,全部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。

三、调整后 2024 年 11 月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

按照上述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分配后,2024 年 11 月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1458.14 亿元,其中:自治区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634.52 亿元,所属地州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823.62 亿元。

(一)调整后一般债务限额情况。2024 年 11 月自治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4729.61 亿元,其中:自治区本级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1296.44 亿元,所属地州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3433.17 亿元。

(二)调整后专项债务限额情况。2024 年 11 月自治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6728.53 亿元,其中:自治区本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338.08 亿元,所属地州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6390.45 亿元。

四、截至 2024 年 11 月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

截至 2024 年 11 月,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0615.14 亿元,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全部严格控制在限额 11458.14 亿元内,其中:自治区本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336.69 亿元,所属地州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9278.45 亿元。

(一)一般债务余额情况。截至 2024 年 11 月,自治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为 4225.02 亿元,其中:自治区本级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为 1020.02 亿元,所属地州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为 3205 亿元。

(二) 专项债务余额情况。截至 2024 年 11 月，自治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为 6390.12 亿元，其中：自治区本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为 316.67 亿元，所属地州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为 6073.45 亿元。

附件:1-1 截至 2024 年 11 月自治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、
余额情况表

1-2 截至 2024 年 11 月自治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、
余额情况表

1-3 截至 2024 年 11 月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、余
额（含一般债务限额、余额和专项债务限额、余额）
情况表